证券代码：002937　　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1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提名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7 名，独立董事 4 名。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忠良先生、张瑞琪女士、张红曼女士、陈松杰先生、杨兆龙先生、陆君女士、王佩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赵世君先生、彭颖红先生、薛锦达先生、孙健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中赵世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会候选人均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赵世君先生、彭颖红先生、薛锦达先生、孙健敏先生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拟任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唐晓峰先生在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

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晓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唐晓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唐晓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向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张忠良先生

张忠良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 年创业并创立慈溪市高王电子器材厂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中兴精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兴锻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创天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精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瑞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云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瑞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义乌固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马谷光学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马谷光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臻品臻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宁波瑞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加坡瑞境财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兴精密技术株式会社董事、宁波瑞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美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威海市圣儒文化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忠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20,027 股股份，通过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76,452,095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7,472,122 股股份。

张忠良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控股股东宁波哲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另一控股股东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张忠良先生之妻张华芬、之女张瑞琪、之子张哲瑞共同控制的企业，张忠良先生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024%的出资份额，与公司另一 5%以上股东宁波瑞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忠立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张忠良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张瑞琪女士

张瑞琪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中兴精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兼人力资源总监、宁波瑞之缘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识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创天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宁波精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臻品臻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云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瑞琪女士通过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1,040,000 股股份。张瑞琪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忠良先生之女，为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和之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以外，张瑞琪女士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张红曼女士

张红曼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浙江浙江中兴精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臻爱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宁波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创天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新加坡瑞境财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宁波瑞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宁波马谷光学有限公司监事、宁波和之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森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慈溪臻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红曼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80,000 股股份，通过宁波和之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626,452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3,706,452 股股份。除此以外，张红曼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

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陈松杰先生

陈松杰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 年至今历任本公司运营副总、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松杰先生通过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和之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0,977,686 股股份。陈松杰先生系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以外，陈松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杨兆龙先生

杨兆龙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1 年至 2000 年任西北铝加工厂财务处会计、科长、副处长，2000 年至 2002 年任宁波兴业复合电子铜带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2 年至今历任本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兆龙先生通过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756,815 股股份。杨兆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陆君女士

陆君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7 年 8 月至 1990 年 9 月任浙江慈溪兴业集团公司设备科文员，1990 年 10 月至 1991 年 2 月任浙江慈溪太阳公司质检副科长，1991 年 3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浙江慈溪太阳公司输纱器组立部长，1995 年 6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浙江慈溪腾飞仪器厂项目经理，2001 年至今历任公司品保部经理、装配部经理、生产管理部经理、运

营总监、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君女士通过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127,171 股股份。陆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王佩龙先生

王佩龙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3 至 1994 年先后在黑龙江省桃山林业局、黑龙江省桃山林业地区国家安全局工作；1994 年至 1997 年任中国调谐器行业协会工程师；1999 年至 2022 年 3 月历任浙江中兴精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经理、品质总监、人事行政总监、副总裁等职务；2017 年 8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宁波精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宁波盛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宁波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佩龙先生通过宁波和之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113,903 股股份。王佩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赵世君先生

赵世君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8 年至今工作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曾任上海时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龙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泰昌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紫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世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赵世君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彭颖红先生

彭颖红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1995 年至今工作于上海交通大学，曾任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国家纳米技术及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董事长、China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独立董事、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新加坡研究生院院长，教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纳米技术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凯微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颖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彭颖红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薛锦达先生

薛锦达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1980 年 12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上海汽车传动轴厂技术科技术员，1988 年 9 月至 1993 年 4 月历任上海纳铁福传动轴有限公司（中德合资）工艺部工程师、项目经理，1993 年 4 月至 2000 年 7 月历任上海纳铁福传动轴有限公司（中德合资）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工厂厂长，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上海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中德合资）董事、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上海纳铁福传动系统有限公司（中德合资）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锦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薛锦达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四）孙健敏先生

孙健敏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曾任宁波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健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孙健敏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